

# 青浦区练塘镇人民政府文件

练府〔2020〕37号

## 练塘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练塘镇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委员会，各村、居委会、企事业单位，机关各科室：

为贯彻市乡村振兴办《关于印发 2020 年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任务清单和整治村名单的通知》(沪乡村振兴办〔2020〕2 号)文件精神，结合《青浦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试点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青乡村振兴办〔2019〕6 号)工作要求，我镇制定了《练塘镇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青浦区练塘镇人民政府  
2020 年 5 月 15 日

# 练塘镇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中办发〔2018〕5号）文件精神，落实《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方案（2018—2020年）》（沪委办发〔2018〕25号）的工作部署，现根据《青浦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试点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要求，落实《关于印发〈青浦区2020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青乡村振兴办〔2020〕4号）精神，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练塘镇2020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搞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服务好两大国家战略的政治高度，顺应广大农民美好生活的期待，统筹城乡发展，促进生产、生活和生态深度融合，动员各方力量，整合各种资源，强化各项举措，发扬“抢抓实”作风，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营造“干净、整洁、有序、安全”的人居环境，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 二、工作目标

到2020年末，我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农村基础设施基本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明显好转，人居环境质量全面提升。一是全面完成整治任务。按照市里关于“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要求，在2019年已经完成25个村整治任务全覆盖的基础上，全面巩固提升人居环

境整治成效；各村（居）对标对表《青浦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试点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工作要求，结合我镇下达的任务清单，完成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任务。**二是落实长效常态管理。**对已通过验收的村居，结合“三大整治”长效管理要求，着重围绕村庄清洁行动的主要内容，进一步加大长效管理力度，及时跟进长效管理措施，确保整治成效不反弹、不回潮。**三是归纳总结经验。**各村（居）要及时总结和提炼人居环境整治过程中好的做法和特色亮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全区提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练塘样板”。

### 三、主要工作

根据练塘镇实际，梳理明确我镇2020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具体任务。（详见附件1）

#### （一）提升村容村貌

1. 深入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全面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积极配合国家卫生区复审。（牵头单位：社会事业办；配合单位：三大整治办、城管中队、各村居）

2. 开展无违村创建。做到“三个全面”，即全面控制新增违建，力争新违建“零产生”，“五违”成效不回潮；结合人居环境先进村（居）复审，同步开展30个无违村居复审，实现品牌提质升级；迎接市对青浦无违街镇的复核验收，全面提升生态治理水平，实现管理常态长效。（牵头单位：三大整治办；配合单位：城管中队、拆违办、规保办、各村居）

3. 加快推进村庄改造。2020年6月底前完成2019年度村庄改造整治任务。（牵头单位：新农办；配合单位：相关村）

4. 提高农村健康卫生水平。完成东庄村“智慧卫生室”创建；

继续开展公益灭蟑活动；优化健康自我管理小组活动内容，开展特色活动；建设健康步道等健康支持性环境。（牵头单位：社会事业办；配合单位：文体中心、各村居）

5.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继续强化农村地区病媒生物控制工作，引导农民群众逐步养成文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提升农民群众的健康素养水平。到 2020 年底，农村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高到 24% 以上。（牵头单位：爱卫办；配合单位：各村居）

6. 加快农村文化设施建设。继续推进和完善村居综合文化活动室标准化建设；更新、新建健身苑点。（牵头单位：文体中心；配合单位：各村居）

7. 提升农村公共服务能级。进一步完善社区事务村级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服务效能，为农村社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优质服务。（牵头单位：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各村居）

8. 推动便民农家店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完成东庄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配套商业网点建设。（牵头单位：新农办；配合单位：东庄村）

9. 推进村内道路建设和管养。一是落实相关村居完成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村主路、支路硬化率达到 100%，有需求、有条件的村，村内道路配备照明装置。二是开展严重破损道路、危桥、未硬化道路改建，提升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道路水平。三是抓好“四好农村路”建设，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镇、示范路创建，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牵头单位：规保办；配合单位：新农办、相关村）

10. 全面推进村庄清洁行动。以村居为责任主体，持续开展“十清、二排查、一改变”村庄清洁行动。（牵头单位：新农办；配合单位：三大整治办、城管中队、拆违办、各村居）

## （二）加大乡村风貌保护

11. 推进东庄村庄风貌建设。以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为契机，更加注重风貌保护和村庄肌理保护，落实风貌保护工作，在练塘镇形成亮点。（牵头单位：新农办；配合单位：规保办、东庄村）

12. 开展农村村民房屋翻修改造。落实《青浦区练塘镇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方案》，坚持节约用地、集约建设、保护环境、注重风貌，体现本地区文化特色，新建房屋外墙基本采用白色调为主，屋面以黑色为主，年内计划翻建改造约 120 户。（牵头单位：规保办；配合单位：相关村）

## （三）实施乡村绿化造林

13. 推进造林计划。2020 年实施重点廊道造林 907.8 亩，完成“十三五”期间的造林任务，确保 2020 年末森林覆盖率达 21.54% 以上（陆域）目标。（牵头单位：农服中心；配合单位：相关村）

14. 推进村内绿化。开展植树造林、湿地恢复等活动，创新农村造林机制，发挥乡土树种和经济果林优势，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和农民多种树多造绿。（牵头单位：农服中心；配合单位：新农办、相关村）

## （四）开展农村垃圾治理

15. 建立健全生活垃圾收运处体系。规范源头设施设置和作业流程，夯实农村地区生活垃圾“户投、村收、镇运、区处”收运模式，强化上门桶装化分类收集，加强垃圾房维护和保洁，确

保垃圾入桶、入房分类存放管理，配齐源头收集容器和转运车辆，分类达标村的分类标识、收集桶、车辆、箱房和收集点等应切实符合分类收、转、运的要求。加快推进垃圾分类精品场所创建，不断提高垃圾分类实效。（牵头单位：社会事业办；配合单位：保洁公司、各村居）

16. 建立生活垃圾回收利用体系。推进就近就地型湿垃圾处理站和可回收物点、站、场建设，推动农村湿垃圾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和“两网融合”。（牵头单位：社会事业办；配合单位：保洁公司、各村居）

17. 构建村庄保洁长效机制。健全保洁员队伍，各村居落实保洁员责任制，强化日常考核监督，提高保洁质量。（牵头单位：社会事业办；配合单位：保洁公司、各村居）

#### （五）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

18.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按照本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新标准，进一步提升生活污水处理水平。完成本镇剩余 877 户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确保到 2020 年底实现全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水务所；配合单位：相关村）

19. 推进“厕所革命”。农村地区计划实施整体维修公厕 9 座、提标改造公厕 7 座、新建公厕 1 座；指导村居落实常态保洁，提升服务质量。同时，鼓励符合条件的乡村厕所参与旅游厕所验收评级。（牵头单位：社会事业办；配合单位：相关村）

#### （六）整治农村水环境

20. 实施“消除劣 V 类水体”行动。落实农林水三年行动计划，科学分析、精准施策、分类治理，完成剩余 47 条段计 45 公

里中小河道整治，8条断头河整治，到2020年末，基本消除劣V类水体。（牵头单位：水务所；配合单位：河长办、农服中心、相关村）

21. 推进镇村级中小河道轮疏。聚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中小河道轮疏，完成村级中小河道轮疏32公里。（牵头单位：水务所；配合单位：农服中心、相关村）

22. 生态清洁小流域试点。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试点，营造水清、岸绿、景美的河道生态环境。（牵头单位：河长办；配合单位：水务所、农服中心、相关村）

#### （七）推进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利用

23. 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加强农机农艺融合，加大秸秆在肥料、饲料、基料等农业领域的利用规模，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同时，加大秸秆禁烧巡查力度，严格落实秸秆禁烧。（牵头单位：农服中心；配合单位：城管中队、各村）

24. 加强农业生产废弃物回收利用和处置。全镇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100%；开展废旧农膜和黄板集中回收处置，实现有效回收率100%以上。（牵头单位：农服中心；配合单位：各村）

#### （八）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25. 健全队伍制度。进一步完善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机制，努力实现农村“村容整洁、设施完好、管理有序、运行正常”的工作目标。将村容环境卫生管理与村民自治有机结合，发挥村民自主参与、自我管理的重要作用。开展形式多样的家园管护活动，相关工作纳入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要求。（牵头单位：

新农办；配合单位：社会事业办、社区管理办、各村居）

26. 加大农村管理保洁质量。有序推进农村地区村民自治和市场化相结合一体作业模式，制定农村地区一体化养护保洁工作实施意见，明确作业标准和要求，积极打造村容环境示范村。（牵头单位：社会事业办；配合单位：各村居）

27. 加强林业资源长效管理。借力区“三防”分中心和监测点作用，着力推进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打击林地非法侵占工作。（牵头单位：农服中心；配合单位：农副业公司、相关村）

28. 加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长效管理。开展日常监督考核与管网检测，推进农污管养“站网分离”试点、农污示范站创建工作，以保障出水水质达标，进一步提升设施完好率。（牵头单位：水务所；配合单位：各村）

#### （九）加强村庄规划管理

29. 完成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加快推进郊野单元（村庄）规划成果备案入库工作，后续依据相关规划调整、规划执行程序。（牵头单位：规保办；配合单位：各村）

30. 高质量开展乡村规划编制和实施。加强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设计深度；配合区相关部门做好乡村规划设计竞赛、乡村风貌调查研究等工作。（牵头单位：规保办；配合单位：各村）

#### （十）健全村民自治机制

31. 发挥村民主体作用。规范完善村规民约，指导基层依法修订制定村规民约，强化村党组织领导和把关，完善我镇备案制度，建立健全村规民约监督和奖惩机制，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奠定扎实的基层基础。（牵头单位：社区管理办；配合单位：

各村)

32.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坚持抓党建促振兴，落实区《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实施方案》，开展“红色领航”工程。切实发挥驻村指导员和选调生作用，推动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持续推动党群服务站点提质增效，继续培育一批党群服务示范站、党群服务特色点，选树一批党群服务站点优秀站长、负责人、党员志愿者等。（牵头单位：党群办；配合单位：各村居）

33. 规范村居综治中心建设和运行。健全制度、强化管理，提升村居综治中心运行效能。（牵头单位：综治办；配合单位：各村居）

#### 四、工作步骤

##### （一）准备谋划阶段（2020年4月-2020年5月）

形成并下发练塘镇2020年度工作方案及任务清单。

##### （二）持续推进阶段（2020年5月-2020年11月）

各村居及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工作方案及任务清单持续推进，每月报送工作进度，6月底形成半年度工作小结。

##### （三）创建完成阶段（2020年12月）

12月底前，要全面完成创建任务，在各村居及各职能部门提交年度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本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总结，并报区农业农村委。

##### （四）督查考核阶段（贯穿2020全年度）

新农办作为练塘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牵头部门，一是实施挂图作战，明确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落实专人负责，每月对照任务清单开展督查；二是结合“三大整治”专项行动、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和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开展实地检查督查，确保农

村人居环境整治取得实效；三是阶段性召开工作例会，在做好协调的同时，对存在问题及时“拉响警报”，督促工作推进，确保取得实效。

## 五、工作要求

### （一）提高政治站位，认清使命责任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工作，事关广大农民的根本福祉。各村居及相关职能部门要形成合力，要充分认识到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性。各相关职能部门、各村居要细化目标任务，抓实抓细相关工作推进；新农办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每季度一次研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工作，及时通报工作进展、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 （二）狠抓责任落实，强化长效管理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不可能一蹴而就、毕其功于一役，各村居要严格按照“整治、建设、管理”三管齐下的原则，以更高标准、更高要求，狠抓工作推进、形成长效管理机制、健全长效管理制度、落实长效管理措施。各村居要组织力量，每月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及时发现并整改回潮和反弹问题，落实专人专班，加强巡查巡视，将管理责任具体化、明确化，确保长效管理真正落实落细和落地，要久久为功。

### （三）加强宣传引导，营造热烈氛围

各村居要加大对村民的宣传发动，以村庄清洁行动为抓手，结合本地农情民情，抓住重要节日节点，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站、微信以及APP等新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报道和不同形式的主题活动，营造良好氛围，引导村民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共同维护整治成果，提高群众对开展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的认同感和参与度。

#### **(四) 强化信息报送，认真提炼总结**

为及时总结经验，推广好的做法，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在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尤其是在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和深入推进“三大整治”专项工作中，各村居及相关职能部门，要切实重视信息报送工作，在做好推进工作的同时，注重提炼好的经验、成功做法。

附件：1. 练塘镇 202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任务情况表  
2. 练塘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联络员名单

(此页无正文)

---

抄送：镇班子全体成员。

青浦区练塘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15日印发